

内 部 明 电

发往 见报头

签批 曾昭传
盖章

等级：急

郑教明电〔2016〕90号

郑州市教育局

关于进一步落实郑州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 应用能力提升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局直属、市属事业各普通中小学校（幼儿园），郑州市教育局电教馆，郑州师范学院：

为进一步落实《郑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郑州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郑教明电〔2014〕534号）的精神、要求和安排，实施好我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促进提升工程顺利开展，结合我市提升工程实施情况，现就有关问题提出如下要求，请贯彻落实。

（共3页）

一、要认真组织学习《郑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郑州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郑教明电[2014]534号）以及所附教育部《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建设标准（试行）》、《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课程标准（试行）》、《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指南》（简称“两标准一指南”）等文件，认真领会其精神实质、要求和安排，并按有关要求和安排，实施好本地本校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二、要做好参加市级骨干教师（辅导教师）及市级测评骨干人员的选拔确定工作，县（市、区）还要做好县（市、区）级骨干教师（辅导教师）培训及测评骨干人员培训工作，

三、要配合省教育厅依托“国培计划”和其他专项计划开展好50学时的先导性培训，要依托中小学校面向全体教师开展好50学时的持续性培训。

四、要按照《郑州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实施方案》要求和安排，做好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结业测评及培训合格证书办理（空白证书领取、审核、盖章等）工作。

高中教师空白证书到市教育局依托郑州市教育局电教馆成立的郑州市高中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办公室领取（办公地点设在郑州市教育局电教馆四楼培训部，地址：郑州市南阳路314号，联系人：张力 朱垠果，联系电话：0371-63845007）。

初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空白证书到市教育局依托郑州师范

学院继续教育学院成立的郑州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办公室（地点设在郑州师范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地址：郑州市英才街6号郑州师范学院10号楼1楼3113房间，联系人：赵靓，联系电话：0371-68896686）。

参培教师凭培训合格证书参加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相应周期登记。

五、两个提升工程项目办公室（郑州师范继续教育学院项目办公室和市电教馆项目办公室）也要按照省教育厅和市教育局要求和安排，做好份内工作。

2016年3月15日

（联系人：谷长宝 联系电话：66962196）